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tional Investments

National Investments Fund Limited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27)

(1) 執行董事兼投資委員會主席辭任

(2) 授權代表及接收代理人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開始：

- (a) 汪曉峰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兼投資委員會主席、本公司共同授權代表及共同接收代理人職務；及
- (b) 陳昌義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共同授權代表及共同接收代理人。

執行董事兼投資委員會主席辭任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汪曉峰先生因需要投入其他個人事務，已辭任執行董事兼投資委員會主席，並且(1)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不再為本公司共同授權代表(「共同授權代表」)；及(2)不再為本公司共同接收代理人(「共同接收代理人」)，以按照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之規定代表本公司在香港接受向其送達的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書，自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

汪曉峰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概無其他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委任授權代表及接收代理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已獲委任為共同授權代表及共同接收代理人，以取代汪曉峰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三月十八日起生效。有關陳昌義先生之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汪曉峰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國盛投資基金有限公司
主席
謝湘蓉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陳昌義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謝湘蓉女士(主席)；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進先生、李力先生、陳素芳女士及廖凱先生。